

奉节县移植 砍伐城市园林树木 占用（临时占用）城市园林绿地许可证

奉城管 绿 许字〔2023〕第 10 号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奉节供电分公司：

你单位因国网重庆奉节供电公司生产运检综合用房建设项目需占用城市道路附属绿地，经审批同意，请按下表所列执行。

占用（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详细地址	面积（m ² ）	绿地性质	占用起止时间
	奉节县高铁大道北侧	66.35 m ²	附属绿地	永久
	补偿费用	132700.00 元（大写：壹拾叁万贰仟柒佰元整）		
移植（砍伐）城市树木	苗木名称	规格（cm）	数量（株/窝/m ² ）	详细地址
	桂花	胸径 14.5cm	1 株	奉节县高铁大道北侧
	桂花	胸径 14.9cm	1 株	
	桂花	胸径 15cm	1 株	
	桂花	胸径 15.5cm	1 株	
	桂花	胸径 16.4cm	1 株	
	片植灌木	灌木	21.8 m ²	
	草坪	草坪	44.55 m ²	
补偿费用	5044.75 元（大写：伍仟零肆拾肆元柒角伍分）			
应遵事项	<p>1. 本证应悬挂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以备查验。</p> <p>2. 不得擅自改变许可内容。</p> <p>3. 施工期间，应保持现场周边环境整洁，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施工围挡、安全告示。并按照《重庆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标准市政公用设</p>			



施维护施工围挡设置导则》（试行）设置施工围挡，安排专人负责，以保证安全，安全问题由你单位自行负责；施工过程中应充分保证地下各类市政管道不被破坏，若涉及重要油气燃气及其它管道，应取得相应许可。

4. 接受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5. 服从行政审批部门因城市建设和管理需要所作出的变更或者取消许可的决定。
6. 具体事宜及国有资产交接请与县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联系（联系电话：023-56550008），并通知主管部门核验。联系电话：023-56808295

经办人：

毕冬梅

2023年12月15日

发证部门：



2023年12月15日